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股东闫楠先生的函告，并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，获悉闫楠先生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冻结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司法冻结起始日	解冻日期	司法冻结执行人称	原因
闫楠	否	2,780,000	41.49%	2.07%	是（董事离职锁定股）	2026年1月15日	2029年1月14日	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	司法再冻结
合计		2,780,000	41.49%	2.07%					

上述被司法再冻结的 2,780,000 股份为质押股份，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持股 5%比例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闫楠	6,700,000	5.00%	2,780,000	41.49%	2.07%

合计	6,700,000	5.00%	2,780,000	41.49%	2.07%
----	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闫楠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6,580,0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 98.2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91%。

三、相关影响及风险提示

1、闫楠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亦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，本次股份被司法再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、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和司法再冻结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持股 5%股东关于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16 日